

第三届东北地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通知（第二轮）

（2019年5月20日，辽宁大连）

东北地区各有关高校:

由于本届地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已纳入国赛体系，地区赛相比以往有多方面变化，现将有关事项修改和补充说明如下：

一、比赛赛制

1. 报名阶段：

(1) 报名时间：截止到2019年5月31日24:00时。

(2) 报名队伍注册和作品提交

方式一：各校参赛队伍登录网站：<http://cc.moocollege.com/#/details?id=722>，自行注册（按申报类型选择“东北创意组”或者“东北初创组（创业组）”）后使用“领队”或“指导教师”手机号登录后，在规定时间内（6月10日24:00前）提交作品并缴纳报名费。

方式二：各校负责人将报名队伍填写“附件2：《第三届东北地区暨第七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竞赛报名信息表》”（创意赛和初创赛需分别填写）在5月31日24:00前同时提交到邮箱：dlu-he@qq.com 和 hljgdjs@126.com 并在规定时间内（6月10日24:00前）使用“领队”或“指导教师”手机号登录网站：<http://cc.moocollege.com/#/details?id=722>（或<http://cc.moocollege.com/expert/login>直接登录），提交作品并在6月10日24:00前缴纳报名费。

说明：报名成功的学校，请该竞赛的总负责人（或联络人、带队教师）加入东北光电竞赛负责人QQ群：**748795920**，原则上每校一名，主要负责竞赛期间相关的通知、后期证书邮寄等。

2. 竞赛阶段：

(1) 作品递交时间：截止到2019年6月10日24:00时。

各参赛队填写附件3：《第三届东北地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创意组计划书》或附件4：《第三届东北地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创业组计划书》，并提供视频资料或讲解幻灯片（自动播放）（不超过5分钟），并进行网络上传。

(2) 项目网络评审时间：2019年6月11-20日，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评审。

(3) 网络评审结果公布时间：竞赛委员会对评审结果审核并报竞赛委员会备案后，于2019年6月24日前公布拟获一、二等获奖名单，同时确认进入现场路演参赛队名单。

(4) 现场路演时间：2019年7月26-28日（26日报到，27日现场路演），对拟获一等奖参赛队进行现场路演，争夺金奖、银奖、铜奖（参加现场路演方能有机会获得国赛推荐）。

(5) 国赛推荐：2019年7月28日，对参加现场路演并获奖参赛队等额推荐到2019年8月18-20日在青岛大学举办的第七届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现场决赛。

二、报名费缴纳

竞赛采取提前汇款方式进行参赛和路演报名费缴纳，务必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参赛报名费，竞赛委员会只对规定截止时间前收到报名费项目组织评审。

1、缴费标准及时间：

参赛报名费：RMB 100 元/队，6月10日24:00时前缴纳。

路演报名费：RMB 500 元/队，7月5日24:00时前缴纳。

2、缴费方式：

本次竞赛委托大连不夜城大酒店有限公司收取报名费并开具发票：

报名费汇款账号：299956311711

报名费汇款开户行：中国银行大连金普新区分行

汇款时请备注“光电赛”+ 参赛题目，打印汇款凭证并扫描或拍照生成的图像文件通过报名网站使用“领队”或“指导教师”手机号登录后上传，并同时发往邮箱：hrbykychina@163.com 和 22012984@qq.com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第三届东北地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组委会

大连大学：

孙 敏：13009492890 邮箱：22012984@qq.com

何景宜：17615195977 邮箱：dlu-he@qq.com

未尽事宜，由竞赛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第三届东北地区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委员会
大连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（代章）

2019年6月20日

